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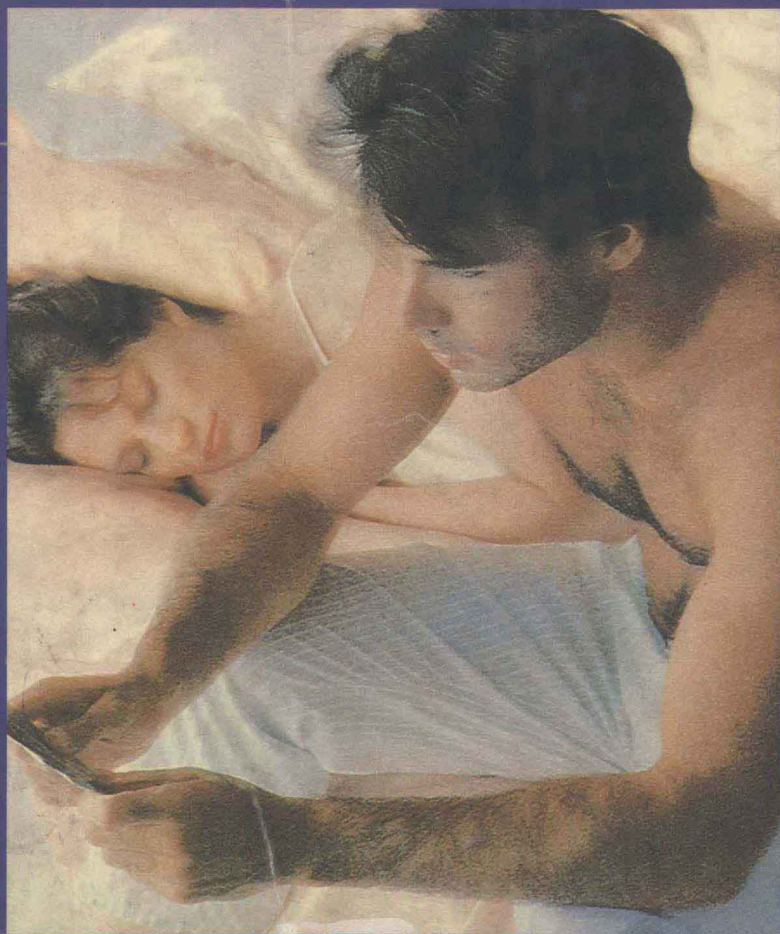
世界名著·诺贝尔文学奖获奖作品

《大地》三部曲之一

〔美〕赛珍珠 著

NOBEL LITERARY PRIZE

王龍和他的妻妾們



新華大學出版社

诺贝尔文学奖获奖作品
NOBEL LITERARY PRIZE

《大地》三部曲

中国农民的《家》《春》《秋》

[美] 赛珍珠 著



目录

译者：

《大地》三部曲：中国农民的《家》、《春》、《秋》…… (3)

颁奖辞 (11)

致答辞 (19)

第一部：王龙和他的妻妾们 (22)

《大地》三部曲： 中国农民的《家》、《春》、《秋》

译者序

1938年的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赛珍珠做梦也不曾想到她会获此殊荣。因此，当大批记者在她本人尚未收到瑞典学院发来的正式电报时，涌进她在纽约的寓所，告诉她这个好消息时，她确实吃了一惊。她对记者们说：在瑞典学院的电报抵达之前，她宁愿相信这是一场误会，或是一个低级笑话。她还说就算诺贝尔文学奖当真第三次落入美国人之手的话，得奖的人也应该是德莱塞（《嘉莉妹妹》、《美国悲剧》等书的作者）才对。

事实上，吃惊的岂止赛珍珠一人。在当年的近三十名文学奖侯选人名单上，有大名鼎鼎的芬兰作家西拉帕（后于1939年获诺贝尔文学奖）；丹麦的延森（后于1944年获诺贝尔文学奖）；德国的赫尔曼·黑塞（1946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还有其他实力雄劲的侯选人如：意大利的著名哲学家、散文大师克罗齐，希腊诗人帕拉马斯，以及英国小说家、《天演

论》作者的孙子、著名反乌托邦小说《美丽的新世界》作者阿·赫胥黎等。从纯文学的角度而言，他们似乎都比以写畅销小说著称的赛珍珠“更有机会”得奖。更何况此前连续三届文学奖得主都是当代世界文坛上的探索性人物——皮兰德娄，尤金·奥尼尔和马丁·杜伽尔。所以也难怪赛珍珠对获奖未存奢望了。她的主要获奖小说《大地》三部曲，则一出版就成为大大的热门，可与另一位美国女小说家玛格丽特·米切尔的小说《飘》匹敌。和《飘》一样，《大地》几乎在不久的时间里就被译成了世界上几乎所有的文字；而且也在被拍成了电影之后，在世界各国均极叫座。然而，米切尔虽也曾因《飘》获诺贝尔文学奖提名，却终未偿愿。

总而言之，不知是否命运的偏爱，赛珍珠就这样力挫群雄，“意外地”成为了第一位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通俗小说作家，第一位获此殊荣的美国女作家，以及迄今为止唯一一位以中国为题材而荣获此奖的作家。

那么，《大地》三部曲到底是怎样的书，竟使瑞典学院的饱学之士们也被打动，并改变了一贯对“严肃文学”的偏爱呢？是不是因为在《大地》的“通俗性”中本身就蕴含有所有伟大作品都具有的“严肃性”呢？

回答是肯定的。在瑞典学院的文学奖证书上的简短赞辞中，称《大地》为对“中国农民生活史诗般的描述，这些描述是真切而取材丰富的……”

赛珍珠到底是何许人也？为何身为美国人竟放着美国人民不写，甚至不写有知识有钱的中国人，而选择了中国农民去写呢？

要了解《大地》，必须先了解赛珍珠。

赛珍珠的父母是美国长老会国外传教组指挥下驻中国的传教士，赛珍珠出生后仅三个多月，即1890年10月，就随父母来到江苏省镇江县。此后，除了因义和团之乱时他们一家返回西弗吉尼亚的老家一年以外，赛珍珠一直到返美读大学之前，都住在镇江。

因此赛珍珠从小对美国所知不多，却受到中国文化的熏陶。她能向镇江本地人一样说当地的方言，还从一个博学的清朝官吏——她的家庭教师——那里接受了古典文学的教育。以致有很长一段时间，赛珍珠都认为中国话是她的母语，而英语则是第二语言。

1910年，他们全家返美休假，同时送18岁的赛珍珠入大学。她考入了弗吉尼亚州的兰道夫—马康女子学院，并逐渐成为学生中的佼佼者。然而就在大学的最后一年，赛珍珠得悉母亲病情恶化的消息，于是她放弃了继续深造的机会，返回中国帮着照顾母亲。

赛珍珠于1917年第一次结婚，嫁给长老会聘用的一名农业家，并定居于安徽。1919年赛珍珠在南京生下她的第一个孩子，由于产后并发症，她不得不回美国接受大手术。手术成功了，她却不能再生育，这对喜欢孩子的她无疑是个极大的打击。不久，她的母亲又因病去世。

在这两个大的打击之后，赛珍珠开始了严肃的写作。她根据她母亲的一生，写了她第一部重要的传记作品——《放逐》。

1924年，赛珍珠同丈夫与女儿返美，考入康奈尔大学读英国文学研究生。此时，为了赚一点外快，她陆续向《亚洲》等杂志投稿。后来，赛珍珠的女儿得了无法医治的残疾，她收养了一名女婴，并在取得文学硕士后，跟两个女儿返回中国。

在南京，赛珍珠一面照顾她的家庭，一面在两所大学任教。她利用一切剩余时间写作并开始写第一部小说《东风西风》。待其出版后，销路不错，赛珍珠更加努力进行她已经花了几年的工作——翻译《水浒传》（这部改名为《四海之内皆兄弟》的译稿成为《水浒传》在西方最权威的译本）。同时，她花了几乎不到三个月的时间写下了《大地》——三部曲的第一部，紧接着又写了她另一部重要的小说《母亲》。

1931年，赛珍珠的父亲去世了。为了利用图书馆的资料，翻译《水浒传》，她到北京住了几个月。在此期间，她迅速与北京文人圈子熟识，同时成为著名作家林语堂的密友，也与大诗人徐志摩有过“说不清”的情人关系。同时她也是著名美国记者埃德加·斯诺夫妇的密友。

这时，她听到《大地》已被每月书社看中，这意味着她的书会卖上千万本，成为畅销书。于是，她开始写续篇《儿子们》。

美国三十年代电影明星威尔·罗杰斯访问中国后在《纽约时报》上写道：“不消说，我们每一个人只要会读书就一定读过赛珍珠写中国的杰作《大地》。它不仅是写一个从未写过的民族的伟大作品，而且是我们这代人所写的最好的作品。甚至在中国，欧洲人和中国人都说这部作品是真实的，很少有作品写另一个民族而又被他们说写得好的。”

1936年，林语堂到达美国，在好莱坞观看了MGM公司拍摄的影片后，宣称“非常之好”。该片1937年公演后获得巨大成功，阿兰的扮演者还获得了奥斯卡金像奖。

《大地》在美国受到欢迎不难了解。当时美国正处在前所未有的经济大萧条之中，她的书坚定了人们的信念，那就是人有

原
书
缺
页

原
书
缺
页

同情无辜的百姓，对暴戾的父亲又爱又恨又怕。这种复杂的感情终于迫使他离家出走，投奔他住在南方大都市的有学问的“母亲”（王虎的大太太，非王源的亲生母亲）。繁华多姿的都市生活，使王源目不暇接。他敬爱他的新母亲，也爱他妹妹爱兰；他进了学校学习新知识，也开始到娱乐场所跳舞玩乐，但他最爱的还是钻研农业知识。他第一次摆脱了他父亲强压于他的令人窒息的“爱”，开始自由地呼吸，然而当父亲逼他回家成亲时，他却又害怕起来了。正在这时革命风暴将他和堂兄弟们卷入监狱。出狱后便漂洋过海，来到美国读大学。在美国时他既学到了更多的知识，又饱尝了做为黄皮肤的中国人在美国所受的歧视与冷落。只有教授一家成了他的朋友，待他如亲人一般，教授的女儿甚至也对他情有独钟……但是，王源终于收起他破灭了的美国梦，回到祖国，找到了他理想的伴侣——美丽又坚强的梅琳和他真正的事业——土地。

以上即为《大地》三部曲的故事梗概。不难看出，三本书其实是以土地为线索写出王家三代人如何从热爱土地到离弃土地最后又回归土地的。虽然描述的是约一个世纪以前的中国，赛珍珠却用她那跨越时空的语言，使这本书在今日美国大学的图书馆里，仍保持着很高的借阅率，难怪美国著名纯文学杂志《纽约人》会盛赞赛珍珠的这部杰作是中国农民的史诗，中国农民的《家》、《春》、《秋》。然而，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赛珍珠在中国曾长期被视为反共、仇共、恐共的“反动作家”，《大地》三部曲也就自然而然地成了“反动作品”。幸喜随着时代的发展和进步，赛珍珠这一描写中国人民艰苦奋斗的杰作才得以开禁，和中国人民见面。此次翻译，三部曲的原书名《大地》、《儿子们》、《分家》分别意译为《王龙和他的妻妾们》、《王虎兄

弟的空虚流荡生涯》、《王源的美国梦》，与原作的“通俗性”相符。只是不知这部至今都广受全世界读者欢迎的杰作“回”到中国，时过境迁后的当今中国人阅读此书时，是否还能从中品味到那番亲切的滋味呢？译者相信是一定会心得的。

译者

1994, 7, 22

颁奖辞

瑞典学院常任秘书佩尔·哈尔斯特隆

赛珍珠有一次说过她如何发现了她的使命，把中国的性质与存在状况向西方人解释。她并不是为了要做一个文学工作者而转向这个题材的；这个使命降临到她身上是出于自然的。

“使我感到最大的乐趣与兴趣的总是人民，”她说：“由于我住在中国人之间，这人民便是中国人了。当有人问我他们是什么样的人时，我无法回答。他们不是这样的或那样的，他们只是人。我无法给他们下个定义，就像无法给我的亲戚朋友们下定义一样。我跟他们太近了，生活得跟他们太密切了，以致于无法这样做。”

她在中国人之间经历过种种生活境遇，有好年景，有荒年，有血流成河的变乱革命时期，有乌托邦的迷梦时期。她认识有教养的阶级，也认识近乎原始的农民，后者，在见到她以前几乎从没有看过任何西方人的面孔。她常常陷于致命的危险中，因为她在那里是个异乡人，只不过她从没有想过自己是异乡人，总的说来，她的展望始终保持着深刻与温暖的人性。以纯净的客观，她把生命吹入她的知识与了解中，赠予了我们一部农民的史诗，而使得她名闻全球，这便是“大地”（The Good Earth，一九三一）。

她用来做为主角的人过着与他无数代的祖先相同的生活，也有着相同的原始灵魂。他的德行都是从一个根源产生的：跟土地的亲近——这土地用它的谷粮来回报人的劳动。

王龙是用跟田里的黄土同样的材料创造的，而带着一种敬的喜悦，他也把他的每分力量灌注到里面。两者出于同源，而当他以平静的态度接受死亡的时候，两者重又合一。他的劳动便是他的天赋，因此他的良心随着他的劳动而得到平安。由于不诚实对他没有任何好处，他也就变得诚实。这是他道德观念的总和，而他的宗教观念也同样为数不多，因为后者几乎完全包括在祖先崇拜中。

他知道人的生命是两边黑暗间的一缕光，从他后面的黑暗中，祖先的连环传下来，从父亲传到儿子，这连环一定不能断在他这里，否则他死后就没有希望生到那个未知的地方去。因为这连环如果在他这里中断，就是把他们家族的香火熄灭，而这种事，是每个人都必须防范的。

如此，故事就从王龙梦想着结婚、生儿子开始。至于他的媳妇——阿兰，是他没有梦想过的，因为，他从来没有看过她，而这种情况在那个地方认为是理所当然的。她是阴镇一个大宅院的丫头，没花多少钱就买过来，因为她长得丑。或许就为了这个，那个宅院的小公子们从没有碰过她，而这一点，是新郎非常放在心里的。

他们共同的生活是快乐的，因为那媳妇是很好的帮手，孩子们也一个接一个地生下来。不管向她要求什么，她都让你满足，而她自己则什么也不认为有权要求。在她沉默的眼睛后面藏着的是一个沉默的灵魂。她事事屈从，但做起事来又聪明又俐落。她话也少得很，这是从艰困的环境中学习而来的生活哲学。

两个人逐渐过得有点成就了。他们存下了一点钱；而王龙仅次于生儿子的大愿望，就是多买一点耕地，现在也敢从心底冒上来了。他有办法多买一点地了，样样事情看起来他们将会越过越好。

接着来了命运的打击：旱灾。那良田变成了黄色的、卷动的尘土。如果变卖田地，他们也许可以改变饿死的命运，但这等于把通向未来的门上了锁。他们两个没有愿意这样做的，因此他们加入了那日渐增多的乞丐群，向南方的城市去求乞，靠财主桌子上的剩饭维生。

阿兰小时候曾经参加过这样的叫化子队伍，结果是她被卖掉，来救她的父母兄弟。

由于她那次的经验，他们得以适应这新的生活方式。王龙像牛马一样卖力，其他的人则用新学来的本事求乞。秋天与冬天过去了。随着春天，他们想回到他们的田里去耕种的热望也变得再也难耐，但他们没盘缠。

这时命运又插手了——在中国，命运是像旱灾、瘟疫与洪水一样的自然。在那个广大的国家中总是有某些地方在进行着的战争，就像风一样的不可理解，现在，又横扫这个城市了，把法律与秩序打得一团糟。穷人抢劫富人家。

王龙跟暴民一起去，却没有任何明确的动机，因为他农夫的灵魂是反抗任何暴乱行为的，但由于纯粹的机运，一把金子几乎像强迫似的塞进了他的手里。现在他可以回家，在他浸润了春雨的土地上工作了。不但能回家，他还可以买新的田地；他现在又有钱又快乐了。

由于阿兰掠夺的东西，他变得更富了，尽管到最后并不更为快乐。自从当奴婢的时候，阿兰就知道大宅院里习惯把宝物藏在哪一类的地方，因此她找到了一把宝石。她几乎像鹌雀偷

会闪亮的东西一样，未加思索地就把它拿起来了，本能的收藏起来。当她的丈夫在她怀里发现之后，他整个的世界都变了。他一块田又一块田的买下来。他变成了当地有头有脸的人物，不再是农夫了，而变成了老爷，他的性情也随之变了。原来的单纯，以及跟土地的和谐，都消失了。代之而来的，是虽缓慢却疏而不漏的诅咒——因为他背离了土地与纯朴。

在当老爷的闲暇中，王龙再也没有真正的平安了，现在他讨了一个年轻的妾，而阿兰则被打入黑暗的角落，直到把自己熬尽而死。

儿子们也不是令人喜欢的角色。老大纵情于空虚的生活，老二当商人，放高利贷，沉迷于贪婪中。最小的一个变成了耗尽这个不幸的国家的军伐之一。中华民国在新创生的过程中被撕得粉碎，而这种创生过程是我们这个时代那般切肤感受的。

不过，这三部曲并没有说得那么远；它以第三代和大地的重新和好为结束。王龙的一个孙子，在西方接受教育之后，返回本乡，把学得的知识用在改善农民的生活与工作环境上。

这一家其他的人在新旧的冲突下过着无根的生活，这些，便是赛珍珠在另外几部著作中所描写的——而大部份都出以悲欢的语气。

这部小说里呈现了许多问题，其中最严重也最沉重的一个是中国女人的地位。从最开始这便是作者的同情心表现得强烈的地方，而这部平静的叙事诗中，这种同情心始终溢于言表。故事开始不久的一个插曲，就至为鲜明的把中国女人自古以来的价值表现出来。这个插曲用的是强调的笔法，并带着一抹本书中少见的幽默——在这本书中幽默之所以少见，无宁是自然的。王龙抱着他的第一个孩子，穿得整整齐齐的，想到他光明的前途，不禁心里高兴，差点说出大话来，但他突然一阵惊恐，把

话收住了。在那露天之下，他差点激起了不可见的鬼魂的嫉妒。他赶快把孩子塞进棉袄里，大声说：“这孩子只是个女的，没人要，真可怜啊！还长了一脸麻子！巴不得她死了才好！”而阿兰也参加了这场喜剧，同意了她丈夫的说法——而可能她连想都没想一下。

事实上，鬼魂也真的不用嫉妒女孩子。她们的命运已经够苦了。令人印象最深的还是赛珍珠笔下的女人。那阿兰很少说话，而正因为如此，才更有分量。对她整个一生虽着墨不多，但却刻画得十分深刻。

在另一本小说《母亲》（一九三四年）的主角身上，赛珍珠刻划了另一个不同的形象。那《母亲》从没有用另一个名字被人称呼过，就好像她整个的命运只可用这两个字来表现似的。然而，她却是一个活生生的人，一个勇敢的、精力充沛的、坚强的人，或许，比阿兰要接近现代一些，没有奴婢的性情。她的丈夫不久就抛弃了家庭，但她为了孩子，仍旧维持住这个家，让它不致破裂。整个故事的结局是令人伤痛的，但不是失败的。那母亲是任何力量压不碎的，甚至当她的小儿子被当作革命党而砍头，都没有把她压碎；她只能在一个不认识的人坟上哭，因为她儿子根本就没有坟。不久孙子生下来了，她又有了一个人可以让她去爱，去牺牲自己。

这个母亲是赛珍珠对中国女人形象描写最成功的一个，而这本书也是她最好的小说之一。但若以人物的描写和叙事的艺术而言，她最佳的表现却是她对她父母亲的两本传记，即《放逐》（The Exile，一九三六）和《战斗的天使》（Fighting Angel，一九三六）。这两本传记可以在最充分的意义上称为古典作品，它们会长存下去，因为书中充满了生命。就这方面而言，她用做模特儿的人物，本身具有重大的意义。